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新建工程處 開會通知單

33053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

受文者：桃園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1月25日

發文字號：桃工新建字第105002131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招標說明會會議議程

開會事由：「桃園市立新屋國民中學改制新屋高中新建校舍及游泳池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勞務採購招標說明會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05年12月1日(星期四)上午9時

開會地點：本府701會議室

主持人：曾副處長清祥

聯絡人及電話：楊智喬03-3322101#6701

出席者：桃園市政府工務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立新屋國民中學、桃園市政府新建工程處

列席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臺灣省結構工程技師公會、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桃園市土木技師公會、桃園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桃園縣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臺中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台南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

備註：

- 一、請各公會轉知所屬會員踴躍報名參加。
- 二、本次會議將邀請教育局及桃園市立新屋國民中學說明案件實際需求及目的，以利尋找優良廠商及備標。
- 三、報名方式：請註明(1)公司名稱、(2)地址、(3)姓名、(4)

電話、(5)出席人數、(6)參加「桃園市立新屋國民中學
改制新屋高中新建校舍及游泳池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
技術服務」勞務採購招標說明會。

桃園市政府新建工程處

「桃園市立新屋國民中學改制新屋高中新建校舍及游泳池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勞務採購招標說明會會議議程

壹、時間：105 年 12 月 1 日（四）上午 09 時 00 分

貳、地點：本府 701 會議室

參、主席：曾副處長清祥

肆、議程表：

	時間	使用時間	程序	備註
議程一	09:00~09:10	10 分鐘	主席致詞	
議程二	09:10~9:30	20 分鐘	業務單位報告	
議程三	9:30~9:50	20 分鐘	意見交流	
議程四	9:50~10:00	10 分鐘	主席總結	
議程五	10:00		散會	
議程六				

伍、意見交流

陸、主席總結

柒、散會